

總目 55 –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管制人員：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創意產業)會交代本總目下的開支。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預算.....	5.264 億元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編制上限(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相等於在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預算設有的 112 個非首長級職位。.....	6,600 萬元
此外，預算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設有 9 個首長級職位。	
承擔額結餘.....	14.189 億元

管制人員報告

綱領

綱領(1)廣播及創意產業

這些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17：資訊科技及廣播(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綱領(2)電訊

詳情

綱領(1)：廣播及創意產業

	2016-17 (實際)	2017-18 (原來預算)	2017-18 (修訂)	2018-19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352.0	384.6	352.4 (-8.4%)	497.3 (+41.1%)

(或較 2017-18 原來預算增加 29.3%)

宗旨

2 宗旨是促進廣播及創意產業的發展，並提升香港作為廣播中心及創意之都的地位。

簡介

3 通訊及創意產業科在本綱領下的主要職責，是就廣播、管制淫褻和不雅物品、電影檢查等事宜制定政策，並促進廣播及創意產業的發展。

4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是通訊及創意產業科在推行各項政策措施方面能否達到政策目標和取得進展，以及各執行部門能否有效率及具成本效益地完成各綱領下的工作。

5 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內，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 監察數碼地面電視廣播服務的推行；
- 支援有關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本地收費電視節目服務及模擬聲音廣播服務的發牌和規管事宜；
- 繼續監督香港電台(港台)持續推行各項措施，以履行其公共廣播機構的使命；
- 繼續制訂立法建議，以改革及優化《淫褻及不雅物品管制條例》(第 390 章)的規管制度；
- 與業界合作，推動香港成為亞洲創意之都；
- 繼續推行措施，以促進時裝設計業的發展；
- 通過「創意香港」辦公室(「創意香港」)管理「創意智優計劃」，為有助發展香港創意產業的非電影相關項目提供資助；
- 通過「創意香港」管理「電影發展基金」，推動電影業的發展及為中小型電影製作提供融資以作商業發行，並為電影製作(特別是在香港拍攝外景的工作)提供支援服務；
- 就「電影發展基金」的運作展開檢討，以推動本地電影業進一步發展；
- 與香港設計中心緊密合作，推動香港各界善用設計，並通過「設計創業培育計劃」及「時裝創業培育計劃」，為初創設計公司及具潛質的設計人才提供培育服務；
- 舉辦或贊助慶祝香港特別行政區成立二十周年的活動，並展示香港創意產業的優勢和成就；以及
- 開始全面檢討《廣播條例》(第 562 章)及《電訊條例》(第 106 章)。

總目 55 –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目標

目標	2016 (實際)	2017 (實際)	2018 (計劃)
根據《娛樂特別效果條例》 (第 560 章)發出「特別效果 物料燃放許可證」 分別在 3 個、6 個及 14 個 工作天內處理簡單個案、 一般個案及複雜個案(%)	100	100	100
根據《娛樂特別效果條例》 在 1 個工作天內發出 「運送許可證」(%)	100	100	100
在 4 個工作天內答覆有關外景 拍攝場地的查詢(%)	100	100	100

指標

	2016 (實際)	2017 (實際)	2018 (預算)
創意智優計劃			
接獲的申請	82	71	75
獲批准的申請	51@	52	52
不獲批准的申請	60@	17	16
電影發展基金			
電影製作項目			
接獲的申請	13	18	6
獲批准的申請	4	8	5
不獲批准的申請	13	10	5
其他電影相關項目			
接獲的申請	27	18	22
獲批准的申請	15	21	21
不獲批准的申請	0	1	1

@ 包括獲批准及不獲批准的「設計業與商界合作計劃」(「合作計劃」)申請。「合作計劃」由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不再接受申請。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6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內，通訊及創意產業科會：

- 繼續監察數碼地面電視廣播服務的推行，並完成終止香港模擬電視服務工作目標日期的檢討；
- 繼續支援有關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本地收費電視節目服務及模擬聲音廣播服務的發牌和規管事宜；
- 繼續監督港台持續推行各項措施，以履行其公共廣播機構的使命；
- 繼續制訂立法建議，以改革及優化《淫褻及不雅物品管制條例》的規管制度；
- 繼續通過「創意智優計劃」支援舉辦特色盛事，以推動香港成為亞洲創意之都；
- 與相關部門合作，將設計思維納入公務員培訓計劃，並推廣在公共服務中應用設計思維；
- 向「創意智優計劃」注資 10 億元，以進一步促進創意產業的發展，重點包括培育年輕一代的人才；
- 加強與其他海內外設計城市的聯繫，並善用「一帶一路」倡議及「粵港澳大灣區」發展所帶來的機遇，為香港開拓新市場；
- 繼續檢討「電影發展基金」的運作，以推動本地電影業進一步發展；以及
- 繼續就《廣播條例》及《電訊條例》進行全面檢討。

綱領(2)：電訊

	2016-17 (實際)	2017-18 (原來預算)	2017-18 (修訂)	2018-19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15.0	24.8	20.2 (-18.5%)	29.1 (+44.1%)

(或較 2017-18 原來
預算增加 17.3%)

宗旨

- 7 宗旨是促進電訊業的發展，並提升香港作為電訊樞紐的地位。

簡介

8 通訊及創意產業科在本綱領下的主要職責，是制定電訊政策和有關計劃，以促進有效競爭、增加消費者的選擇和鼓勵投資，當中包括建立具競爭力、先進及高頻寬的基礎設施，讓消費者可通過有線或無線方式獲取服務。此舉可鞏固香港作為世界一流電訊中心的地位。

9 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內，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 與通訊事務管理局(通訊局)合作，籌備公布有關 900 兆赫及 1 800 兆赫頻帶內 198.6 兆赫頻譜在現有指配期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至二零二一年九月期間屆滿後的重新指配安排及相關頻譜使用費的決定；
- 監察電訊業的發展(包括第五代(5G)流動電訊服務的商業推展及電訊基建容量的供求)，並確保規管架構切合時宜；
- 就以行政方法指配的頻譜，實施徵收頻譜使用費計劃，藉此鼓勵更有效地使用有限的公共資源；
- 監察有關保障消費者權益的措施的成效；
- 監察有關促進市場競爭及電訊和廣播服務持牌人採取公平營商手法法例的實施情況和成效；
- 就加強規管人對人促銷電話進行公眾諮詢，藉此制訂有效及適合香港的規管制度；以及
- 準備全面檢討《電訊條例》。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10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內，通訊及創意產業科會：

- 籌備推行有關鼓勵擴展光纖網絡至偏遠地區鄉村的資助計劃，以進一步提升較高速固網寬頻的覆蓋率；
- 與通訊局合作，落實有關 900 兆赫及 1 800 兆赫頻帶內 198.6 兆赫頻譜在現有指配期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至二零二一年九月期間屆滿後的重新指配安排及相關頻譜使用費的決定；
- 繼續監察電訊業的發展(包括 5G 流動電訊服務的商業推展及電訊基建容量的供求)，並確保規管架構切合時宜；
- 繼續監察有關保障消費者權益的措施的成效；
- 繼續監察有關促進市場競爭及電訊和廣播服務持牌人採取公平營商手法法例的實施情況和成效；
- 就人對人促銷電話制訂有效及適合香港的規管制度；以及
- 全面檢討《電訊條例》。

總目 55 –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財政撥款分析			
	2016-17 (實際) (百萬元)	2017-18 (原來預算) (百萬元)	2017-18 (修訂) (百萬元)	2018-19 (預算) (百萬元)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352.0	384.6	352.4	497.3
(2) 電訊.....	15.0	24.8	20.2	29.1
	367.0	409.4	372.6 (-9.0%)	526.4 (+41.3%)
				(或較 2017-18 原來 預算增加 28.6%)

財政撥款及人手編制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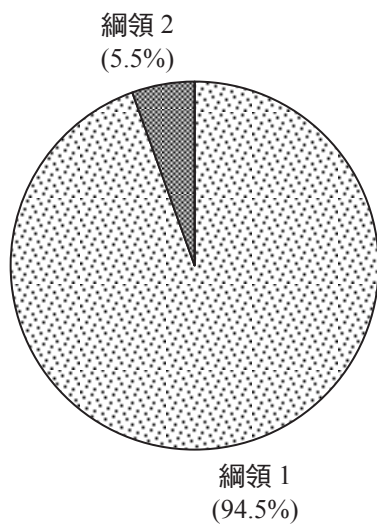
綱領(1)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449 億元(41.1%)，主要由於一般非經常開支項目的現金流量需求增加，以及一般部門開支所需撥款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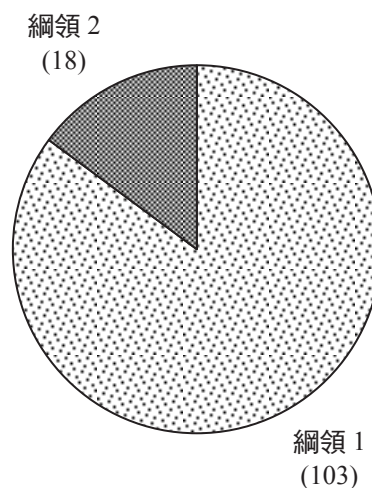
綱領(2)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890 萬元(44.1%)，主要由於一般部門開支所需撥款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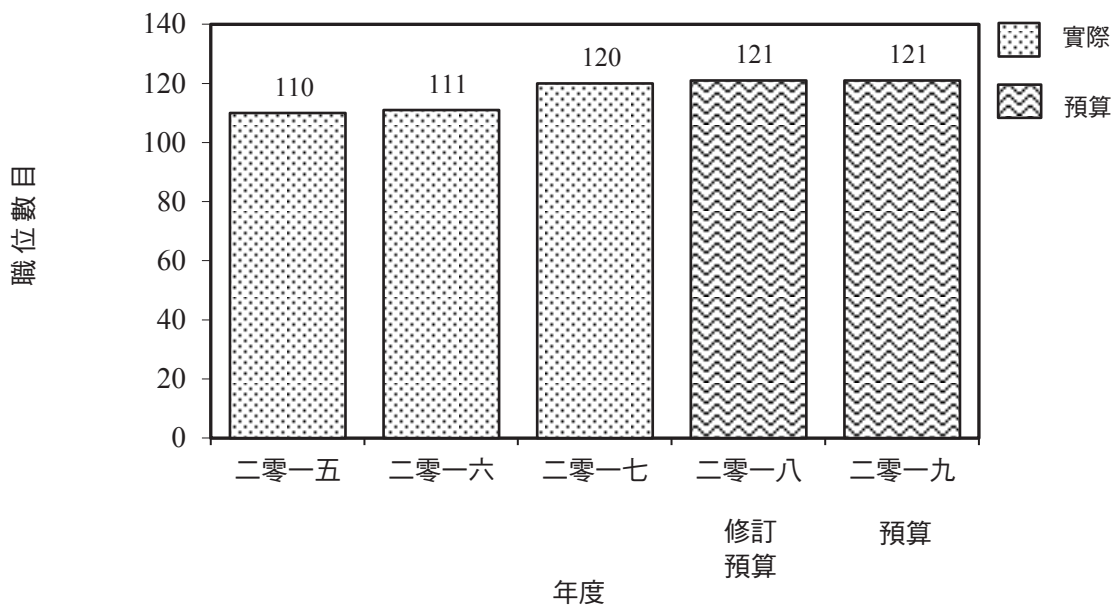
各綱領的撥款分配情況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



各綱領的員工人數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編制的變動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總目 55 –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分目 (編號)	2016-17 實際開支	2017-18 核准預算	2017-18 修訂預算	2018-19 預算	
	\$'000	\$'000	\$'000	\$'000	
經營帳目					
經常開支					
000	運作開支	143,441	163,655	157,142	172,264
	經常開支總額	143,441	163,655	157,142	172,264
非經常開支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223,581	245,714	215,489	354,166
	非經常開支總額	223,581	245,714	215,489	354,166
	經營帳目總額	367,022	409,369	372,631	526,430
	開支總額	367,022	409,369	372,631	526,430

總目 55 –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按分目列出的開支詳情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通訊及創意產業科所需的薪金及開支預算為 526,430,000 元，較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53,799,000 元，而較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的實際開支增加 159,408,000 元。

經營帳目

經常開支

2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撥款 172,264,000 元，用以支付通訊及創意產業科的薪金、津貼及其他運作開支。

3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通訊及創意產業科的人手編制有 121 個職位，包括 2 個編外職位。預期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人手編制維持不變。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員可按獲授權力，在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開設或刪減非首長級職位，但所有該類職位的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不得超過 65,959,000 元。

4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財政撥款分析如下：

	2016-17 (實際) (\$'000)	2017-18 (原來預算) (\$'000)	2017-18 (修訂預算) (\$'000)	2018-19 (預算) (\$'000)
個人薪酬				
— 薪金	78,460	84,016	83,727	84,962
— 津貼	1,972	2,083	3,244	3,312
— 工作相關津貼	—	4	2	4
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				
— 強制性公積金供款	334	281	304	253
— 公務員公積金供款	2,135	2,703	2,790	3,193
部門開支				
— 一般部門開支	60,540	74,568	67,075	80,540
	<u>143,441</u>	<u>163,655</u>	<u>157,142</u>	<u>172,264</u>

總目 55 –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分目 項目 (編號)(編號)涵蓋的範圍	承擔額		截至 31.3.2017 止 的累積開支	2017-18 修訂預算開支	結餘
	核准 承擔額				
	\$'000		\$'000	\$'000	\$'000
經營帳目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480 電影發展基金	540,000		348,668	46,999	144,333
866 創意智優計劃^	2,000,000^		607,057	141,378	1,251,565
897 香港設計中心	268,600		221,197	24,435	22,968
總額	2,808,600		1,176,922	212,812	1,418,866

^ 隨着 4 億元注資藉《2016 年撥款條例草案》獲批准，本項目的現有核准承擔額為 10 億元。現把再增加 10 億元承擔額的申請連同《2018 年撥款條例草案》，一併提交立法會批准。